



《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檢討第一輪諮詢

深水埗區家長教師會聯會會議紀錄

日期： 2009 年 1 月 10 日
時間： 下午 3 時至 5 時
地點： 福榮街官立小學地下活動室
出席者： 陳倩萍(主席)、黎玉玲、鄧暢傳、張少娟、梁寶結、梁雪貞、
區鳳慈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蘇錦樑先生,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局長

蕭如彬先生,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通訊及科技)

王嘉文女士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助理秘書長(通訊及科技)A2

會議摘要

各家長委員對《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條例》）檢討的意見如下：

1. 委員認為淫褻及不雅的定義的法律條文及行政指引不足和不清晰，例如《條例》中「一般合理社會人士接受的道德禮教標準」難以界定，因為每人的理解不同。
2. 有意見指審裁機制不透明，大部分市民未必明白審裁架構的組成，亦未必知道如何成為審裁委員，有意見認為應考慮增加審裁委員的人數，由現時的 300 人增加至 500 人或以上。同時，應確保審裁委員包括不同階層的人士，例如不同年齡組別或不同職業等，避免由出版商壟斷評級。
3. 一般市民可能未必清楚了解市面上那間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備有過濾服務，建議局方日後透過不同渠道推廣，加以宣傳。
4. 家長委員明白過濾軟件或服務的弊處，但擔心家長的電腦知識不足，因此贊成強制互聯網服務供應商提供過濾服務的選擇。

5. 有意見指現時刑罰太低，出版商已將刑罰當作成本的一部分。
6. 在宣傳和公共教育方面，建議局方在不同媒介加強宣傳和提供指引。同時加強支援家長、教師、學校，如舉辦一些講座，令他們更了解如何指導青少年避免觸犯法例，而在於正途發展。

會長 陳倩萍

日期：16/1/09